

深圳市银宝山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被吸收合并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本次控股股东被吸收合并的基本情况

深圳市银宝山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银宝山新”）的控股股东邦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邦信资产”）根据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国东方”）的统筹安排，与上海东兴投资控股发展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上海东兴”）筹划吸收合并事项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11 月 19 日披露于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上的《关于控股股东被吸收合并的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89）；

邦信资产与上海东兴签署《吸收合并协议》，本次吸收合并后，邦信资产的全部资产、负债、权益、人员、业务及其他一切权利与义务由上海东兴依法承继，邦信资产不再持有公司股份，上海东兴将持有公司股份 136,266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 27.49%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12 月 16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《深圳市银宝山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《深圳市银宝山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。

二、进展情况

近日，公司收到邦信资产的《关于涉及吸收合并事项进展情况的通知》，主要内容如下：

本次吸收合并事项吸收合并方为上海东兴，邦信资产为被吸收合并方。上海东兴为中国东方 100%持股的一级子公司，持有邦信资产 100%股份。吸收合并方基本情况如下：

名称：上海东兴投资控股发展有限公司

类型：中央国有企业

注册地址：中国（上海）自由贸易试验区张杨路 707 号 32 楼 3207D 室

法定代表人：张德芳

注册资本：40816.8197万人民币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100001322032215

成立时间：1991年5月10日

截至目前，本次吸收合并已完成交割。邦信资产的全部资产、负债、权益、人员、业务及其他一切权利与义务由上海东兴依法承继，邦信资产所持其他公司股权、股份及合伙份额，包括持有的银宝山新 136,266,000 股股份及相关权益，均归属于上海东兴。邦信资产已于 2024 年 3 月 29 日完成税务注销工作，拟于近期办理银宝山新股份非交易过户登记，将银宝山新股份正式转入上海东兴名下。

三、其他说明

1、承诺情况

上海东兴投资控股发展有限公司为规范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行为，出具了《关于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行为规定的承诺》，承诺内容如下：

上海东兴承诺在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期间，将严格遵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《关于进一步规范股份减持行为有关事项的通知》等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关于股东减持比例限制、信息披露、减持额度等有关规定。

2、其他说明

本次吸收合并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，公司实际控制人仍为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。上述吸收合并事项完成后，上海东兴直接持有公司 136,266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 27.49%。

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吸收合并事项进展，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规定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关于涉及吸收合并事项进展情况的通知；
- 2、关于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行为规定的承诺。

特此公告

深圳市银宝山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4 月 11 日